

南昌航空大学国际教育学院

院字[2023]2号

国际教育学院关于2024年研究生推免申报工作通知

根据学校《关于做好2024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》（研招字〔2023〕3号）等精神和要求，现将我院2024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（以下简称推免工作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推免工作是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，提高研究生招生质量的重要举措，也是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做好这项工作不但有利于促进和激励在校本科生勤奋学习，改善学校学习风气，引导学生全面发展，提高学校人才培养质量，也有利于提高我校硕士研究生生源质量，推动学校内涵建设与发展。请各学院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，周密安排，严格按照《推免办法》和本通知要求，坚持德、智、体全面衡量和择优选拔等原则，根据国际教育学院实际情况，制定了国际教育学院《2024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细则》（以下简称《推免工作细则》见附件1），确保各环节公平公正。

二、名额分配原则

学校下达给国际教育学院的推免生名额为11人。学院推荐名额的分配依据上级文件精神及《推免办法》中第九条确定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制定以下分配原则：

1. 向我校双一流学科倾斜；
2. 向我校重点建设的学科倾斜；

3. 适当参考各专业毕业生人数。

各专业名额分配方案见附件 2。

三、日程安排

推免工作分为推荐和接收两个阶段。根据学校统一安排，学院推荐工作须在 9 月 25 日以前完成，接收工作在 10 月 20 日前完成。我院具体推荐、接收工作日程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推荐阶段

1、发放通知。9 月 18 日，学院公布推免工作通知（含附件 1-7），启动报名工作。

2、学生报名。学生填写通知附件中《南昌航空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》《南昌航空大学 2024 年推免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》《学生综合评价计分表》，学生综合评价成绩 A2、特殊学术专长 A3 加分所需的证明材料。所有证明材料请填写附件 7《证明材料目录》，并按顺序整理，所有材料提供原件一式一份，复印件一式三份交至国教 207 彭娅丽老师处（电话 83863840）。申报截止时间为 9 月 19 日上午 9 点 30，逾期未交者视为自动放弃。学生须对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性负责，推免过程中，相关资格审查、材料审核等贯穿推免工作全过程，一经发现，取消报名资格。

3、9 月 19 日上午，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审议申报材料。

4、9 月 19 日下午，召开推免申报工作说明会暨学生综合评价和特殊学术专场答辩会（具体时间和地址另外通知）。

5、9 月 20 日，确定推免候选人名单并公示，公示三天后如无异议，报送学校研究生院。

（二）接收阶段

此阶段安排学院另行通知。

